

转让北京影视科技公司带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

产品名称	转让北京影视科技公司带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
公司名称	北京新曙光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北京市朝阳区国贸永安里甲3号通用国际中心A座1703-1704
联系电话	13811634736

产品详情

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申请条件：

- 1.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境内社会组织、企事业单位zhidao（不含在境内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或中外合资、合作企业），有符合国j法律、法规规定的机构名称、组织机构和章程；
- 2.有适内应业务范围需要的广播电视及相关专业人员、资金和工作场所；
- 3.在申请之日前三年，其法定代表人无违法违规记录或机构无被吊销过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》的记录；
- 4.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申请材料：

- 1、需要营业执照扫描件；
- 2、需要法人身份证扫描件；
- 3、需要公司章程扫描件；
- 4、需要三名专业人员毕业z书/身份z（个别省份需要验原件及需要业绩）；
- 5、提供法人手机/公司座机/邮箱；
- 6、其他需要编撰材料等。

广播电视节目制作许可证办理时答间周期大约在15-20工作日左右。

我公司现有现成的影视公司转，带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，有需要，可联系。

地址: 北京市朝阳区国贸永安里甲3号通用国际中心A座1703-1704

北京新曙光企业服务有限公司